

農業部林業試驗所
食農教育專業人員共同培訓課程-臺北市專班
報名簡章

一、目的

依據「食農教育法」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條件規定以「經歷」、「學歷」及「專長推薦」等三大類型申請，並須於申請前兩年內完成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相關培訓時數(共同培訓時數)8小時課程。

上述8小時課程分為線上課程及實體課程兩部分，線上課程為「食農教育政策與法案說明」2小時、「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申請規定與流程」1小時，實體課程為「食農教育推動方向與實務解析」5小時，本次培訓為實體5小時之課程內容。

二、辦理機關

指導單位：農業部

主辦單位：農業部林業試驗所、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

執行單位：好食機農食整合有限公司

三、培訓日期

114年10月15日(星期三)上午9:40-下午4:30

四、培訓地點

花博農學講堂(臺北市中山區玉門街1號)

五、培訓對象

從事食農教育相關教學、推廣、服務或諮詢之臺北市所轄農會成員、農民團體、農友、現任於臺北市公私立學校之教育人員、營養師及臺北市政府推廣食農教育相關局處承辦人員等，共計40人。(因場地限制，報名額滿為止)

六、報名方式

自即日起至10/8止，採線上報名，請確實填寫線上報名表，以利審核。

1. 線上報名處：<https://reurl.cc/9nQO5v>

2.報名者須先於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申請系統(<https://faep.moa.gov.tw/>)註冊並完成共同培訓線上課程「食農教育政策與法案說明」2小時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申請規定與流程」1小時，才符合本次實體培訓課程之報名資格。

3.報名表單送出後，將於報名截止後3日內，以電子郵件寄發入選通知，請務必留意信箱。

七、課程內容

| 時間 | 主題 | 內容 | 主講 |
|-----------------|---------------------------------|--|-----------------------------|
| 09：40- 09：50 | 報到 | | |
| 09：50- 10：00 | 長官致詞、課程說明 | | |
| 10：00- 12：00 | 食農教育政策與 法案簡要說明 | 1. 政策法案與推動方向 2. 食農教育教學資源分享 3. 食農教育推廣架構 4. Q&A 時間 | 農業部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戴介三助理研究員 |
| 12：00- 13：00 | 午餐時間 | | |
| 13：00- 14：30 | 臺灣林下經濟之 介紹 | 介紹國內林下經濟的推動 與已公告之品項 | 農業部林業試驗所 陳芬蕙特聘研究員 |
| 14：40- 16：10 | 融入里山生活之食農 教育-以宜蘭縣雙連 埤社區為例 | 1. 雙連埤的環境共生之道 2. 食農課程案例分享 3. 關於氣味體驗 4. 小組討論：食農課程設 計與分享 | 農業部林業試驗所 黎明儀副研究員 |
| 16：10- 16：30 | 綜合討論 | | |
| 16：30 | 賦歸 | | |

八、洽詢單位

如有任何問題，可聯繫本培訓課程執行單位窗口。

(聯絡時間:周一至周五, 09:00-17:00, 中午12:00-13:00為休息時間)。

請電0962-020-378郭小姐洽詢，或寄信至 yingmake1@gmail.com